

1. 一般事項及會計報表編製基礎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按開曼群島公司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GEICO Holdings Limited（「GEICO」）。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成為重組完成後組成的集團（「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六年三月八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業務」一節「公司重組」一段及附錄六第4節「海外重組」。重組已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完成，並主要涉及以金聯集團有限公司（「金聯集團」）全部已發行股份交換本公司的股份。

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由於重組而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使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包括因重組而產生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財務資料）時乃假設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該等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或收購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並包括非上市集團（定義見下文）收購日期起至下文所述出讓同系附屬公司當日的收支、損益及現金流量項目。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乃為呈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而編製，猶如重組後的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已經存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南京金鷹國際購物集團有限公司（「南京金鷹」）根據重組向同系附屬公司出讓其於已終止業務（「非上市集團」），代價為人民幣616,333,000元。非上市集團的包括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從事汽車和相關產品銷售、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線城市的百貨公司經營、銷售貨品、物業租賃和提供服務。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非上市集團自收購旗下公司當日至其出讓有效日期的業績及現金流量。非上市集團沒有資產及負債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反映。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即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提前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編製及呈列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過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發出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這些新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²
香港(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³
香港(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 ⁴
香港(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內置衍生工具 ⁵
香港(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⁶
香港(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⁷
香港(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財務尊營權安排 ⁸

- 1 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起生效
- 2 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起生效
- 3 由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起生效
- 4 由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起生效
- 5 由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起生效
- 6 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起生效
- 7 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起生效
- 8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起生效

3. 主要會計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下文所載若干按公平值計算的財務工具除外)而編製。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以下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將本公司與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公司)(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合併，倘本集團有權管理某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徒其活動取得利益，即達到控制。

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業績由收購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的生效日期(以適用為準)加入綜合收益表。

所有集團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均保持一致，如有差異，合併時作會計報表調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於合併時撇銷。

合併屬公司的淨資產中的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分開呈列。淨資產中的少數股東權益乃於原業務合併日期時的權益及由業務合併日期起的少數股東所佔權益變動。適用於少數股本權益的虧損超過於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權益分配至本集團權益，但如少數股東有股東情義務及能作出額外投資以彌補虧損則除外。

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根據重組除外)以採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於交換日期所付出資產、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總額，以及本集團為取得收購人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工具，再加因業務合併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計算。收購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規定的確認條件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確認為資產並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業務合併的成本較本集團於可已確認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淨公平值為高的部分。倘經重估為，本集團於收購入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超過業務合併的成本，則超出金額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業務合併 (續)

於收購人的少數股東權益初步按少數股東於已確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淨額所佔的比例計算。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以權益應佔淨資產賬面值入賬。收購成本超過權益應佔淨資產賬面值的金額確認為商譽。

商譽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乃指收購成本高於本集團所佔該附屬公司於收購當日的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權益的差額。商譽初步按成本確認為資產，其後則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正商譽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另外呈列為無形資產。

就減值測試而言，本集團向預期將受益於合併效益的各項現金產生單位分配商譽。商譽所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將於每年及如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經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倘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作減低該單位獲分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根據該單位的各項資產賬面值的比例分配予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就商譽而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計算銷售損益時須計入商譽的應佔數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收入按已收取或應收取代價的公平值計算，並指按正常業務過程中提供貨品及服務的應收款項，扣除折讓及銷售相關稅項。

貨品銷售乃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讓時獲確認。

服務收益則於提供服務後確認。

租金收入(包括根據營業租約的土地及樓宇提前開出租單的租金)乃按各個別租約的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利息收入乃按未償還本金額並按適用的實際利率以時間比例基準累計，而盈利率即將估計來年現金收入經財務資產的預計年期完全貼現該資產淨賬面值的利率。

投資的股息收入乃於確立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時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以成本減於結算日的折舊及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值列賬，成本包括所有建築成本及其他計入該項目的直接成本，包括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待建築工程竣工前不予折舊。竣工的建築工程成本撥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至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的成本(土地使用權成本不能可靠地與土地使用權及樓宇的成本分開)，土地使用權及樓宇的成本會於土地使用權年期內以直線法折舊及攤銷。

樓宇的成本乃以直線法分20至63年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成本乃以直線法按相關租賃期間或分5年(以較短者為準)攤銷。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並於計算估計殘值後，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及撇銷成本：

傢具、裝置及設備	20%
汽車	20%
廠房及機器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會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所產生的損益 (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項目賬面值的差額計算) 乃於終止確認項目的年度計入收益表。

有形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均會檢討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虧損的跡象。倘出現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 (如有)。倘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貴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產生現金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中價值兩者較高者，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可反映對時間價值的現行市場估計及資產特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如果估計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元) 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 (現金產生單元) 的賬面值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立即確認為一項開支。

如果減值虧損隨後撥回，則該資產 (現金產生單元) 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重新估計值；但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 (現金產生單元) 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應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立即確認為一項收入。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倘租賃將擁有的大部分風險與回報轉讓予承租人，則租賃列為財務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有關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直接成本加在出租資產的賬面金額，並在租賃期內按直接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在有關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內。作為訂立經營租賃獎勵所收取或應收的利益在租賃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

批租土地使用權

於批租土地使用權的利益作為預付租賃款項處理並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推銷。

外幣

在編製個別公司的財務表時，凡以其結算貨幣以外的幣值(外幣)計算的交易，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入賬。於結算日，以外幣計算的貨幣性項目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入賬而以外幣計算的非貨幣性項目，計算公平值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性項目不會換算。

結算貨幣性資產及換算貨幣性資產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期內的損益。換算按公平值入賬的非貨幣性資產所產生的匯兌額計入期內的損益，惟換算其盈虧已直接在股本內確認的非貨幣性項目所產生的差額除外。對於該等非貨幣性資產，換算其盈虧部分的款項亦已直接在股本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的外地業務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的當時匯率折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其收入及開支則按年度的平均匯率折算(除非匯率期內大幅波動，而在此情況下，則按交易日的當時匯率折算)。倘出現兌匯差額，則作為另一項權益部分(匯兌儲備)。上述匯兌儲備在外地業務被出售期開始在損益賬內確認。

收購外地業務產生的商譽及可識別資產公平值調整視為該外地業務的資產與負債，並按結算日當時匯率折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內確認。

借貸成本

所有成本一律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及紀錄於該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內。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需要與相關成本配合的期間確認為收入。與開支項目相關的補助會於同期確認，因為該等開支會於收益表中扣除，並分開呈列為「其他收入」。

退休福利

支付國家管理退休福利在提供服務的僱員可享有時作為開支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行應繳稅項與遞延稅項總和。

當期應付稅項是根據有關年度／期間的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收益表所列的純利，原因在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亦不包括完全毋須課稅或不得扣稅的收益表項目。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是採用於結算日已施行或實質上施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指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差額的預計應繳或可收回稅項，乃按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所有暫時應課稅差額一般都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遞延稅項資產則於應課稅溢利有可能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時予以確認。但倘若有關暫時差額是由商譽又或由初步確認(非業務合併)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的交易的資產和負債所引起，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和負債。

遞延所得稅乃按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計提撥備，除非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由貴集團控制，且暫時性差異可能將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作別論。

每逢結算日均會重定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會於再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削減。

遞延稅項按債項償還或資產套現期間內適用的預計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收益表計作開支或收入，惟當遞延稅項與直接自權益扣除或計入權益的項目有關時，則遞延稅項會以權益會計法處理。

存貨

存貨指持有作轉售的商品，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入賬。商品成本以先進先出法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某個集團實體成為工具條款的訂改方時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直接與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按公平值經損益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有關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中，加從中扣除(以適為準)。直接與收購或發行按公平值經損益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有關的交易成本即時在損益賬中確認。

財務資產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主要包括貸款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所有正常的財務資產買賣按買賣日期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財務資產買賣指由監管或市場慣例定立的限期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有關各類財務資產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後的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同系附屬公司欠款)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倘有客觀跡象顯示資產已減值，則減值虧損於損益賬中確認，並以資產的賬面值及按原來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現金流量現值差額計量。在其後期間，當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客觀地與減值確認為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可撥回，但於減值日的資產賬面值撥回不得超過倘無減值確認的攤銷成本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將不會在其後期間在損益賬中撥回。

可供出售財務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並非衍生工具，或指定為本類別或並無列為任何其他財務資產類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其價值變化則於獨立權益組成部分予以確認，至資產已出售，收取或另行出售，或至資產釐定為減值，其時，直接於權益確認之累計損益則轉移至收益表。任可借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減值可撥回，但須於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的投資公平值增加，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將不會在其後期間在損益賬中撥回。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財務負債及股東權益

某集團實體發行的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內容及某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內的定義

股本工具是顯示集團實體資產的剩餘權益減去其所有負債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的財務一般分類為經損益的公平值財務負債及其他財務負債。有關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發行含有負債其他內置衍生工具的可換股債券(包括換股權、發行提早贖回選擇權及持有人提早贖回選擇權)於初步確認時分別分類為各自的分項。不會以交付固定數目的本身股本工具為換股權視為換股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負債、換股權及內置衍生部分均以公平值確認。

於年度期間，負債部分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衍生部分按公平值變化計量，於損益賬中確認。負債部分所收利息以原來實際利率計算。這金額與已付利息(如有)的差額加入質債部分的賬面金額。

有關發行可換股債券的交易成本按其於發行日期的公平值比例撥至負債及衍生工具部分。有關衍生工具部分的交易成本即時在損益賬中列賬。有關負債部分的交易成本列入負債的賬面金額及以實際利率法在可換股債券期內攤銷。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銀行貸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附屬公司的前小投資者的款項及倘欠同系附屬公司的金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列入所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費用)。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內置衍生工具

內置非衍生主體合約的衍生工具在其風險及特點並非與主體合約密切相關時另行作衍生工具處理，而主體合約並不以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的變化在損益賬中確認。

衍生工具於發行日期按公平值確認，並後於各結算日按公平值計算，而公平值的變化則在損益賬中確認。

終止確認

財務資產在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終止時，或財務資產已轉讓而集團將財務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負債在有關合同中列明的應付責任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於損益中確認。

以股分支付的交易

以股本交割的股份支付交易

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

所以收到的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按歸期內以直線法支銷，並在股本(購股權儲備)中作出相應增加。

於每個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對購股權最終歸屬的數目估計。修訂估計的影響(如有)在損益賬中確認，並在購股權儲備中作出相應修訂。

於購股行使時，之前在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及未行使，之前在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留存溢利。

4. 估計的主要不明朗因素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載於附註3)，管理層根據過去經驗，對未來期望及其他資料作出多項估計及假設。估計相關假設經常被檢討。對會計估計的修正倘只影響該期間，則在估計修正期間，或該修正影響現行或未來期間，則該修正將於未來期間確認。可能對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有重大影響的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及關鍵判斷如下披露。

商譽減值虧損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時需要估計商譽獲分配的所屬產生現金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需要估計預期因產生現金單位而引致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合適的貼現率，藉以計算現值。倘實際的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者，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6,035,000元及人民幣22,651,000元，而兩年均無確認減值虧損。

可換股債券

附註3說明衍生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可換股債券的換股權及其他衍生工具(包括發行人提早贖回選擇權及持有人提早贖回選擇權)以二項模式按其公平值計量。該模式涉及本集團對股價波動、貼現率、預期信貸評級、市場回報率及股價的假設。倘這些假設改變則這些衍生工具的公平值可能會有重大改變。管理層對這些假設作出估計時行使其判斷力。

5. 財務工具

5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股本投資，借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財務衍生工具、可換股債券及銀行及現金。這些財務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這些財務工具相關的風險及如何減低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這些風險，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的措施。

市場風險

外幣風險

影響本集團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和可擔股債券為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由於美元／港元與人民幣（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之間的匯幣波動，可能會有外幣風險。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以外的財務資產或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8,155,000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為32,990,000港元及68,229,000美元，衍生金融工具為224,300,000港元及可換股債券為793,100,000港元。本集團目前並無訂立任何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幣風險及將考慮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帶息財務資產主要為按當時市場利率的銀行結餘，本集團因而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然而，由於本集團的銀行結餘皆為短期性質，故面對的風險很低。

公平值利率風險

視乎實際利率而定。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及將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5. 財務工具(續)

5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衍生工具公平值風險

本集團須於各結算日估計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的公平值，並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公平值變動。隨市場利率改變或本公司的股價改變，公平值調整可為正面或負面。

其他股本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股本證券價格風險。本集團已採任一隊專責人員密切監察其投資的價格變動。就這方面，本集團董事認為價格風已獲減輕。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面對最大的信貸風險是由於對方未能履約令本集團有財務損失，是來自合併財務表所列的各已確認財務資產賬面值。

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指派一隊人員負責決定信貸及其他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追討過期貿易債務及關連方所欠的賬務。此外，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檢討各筆貿易欠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可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這方面，本公司董事認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可大大減低。

流動資金的信貸有限制，因為對手是獲國信貸風險集中，而風險在多名對手方和客戶上分散。

本集團並無重大的信貸風險集中，而風險分散於多名對手方及客戶。

5. 財務工具(續)

5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保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水平獲管理層視為足夠供本集團經營及紓減現金流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款的動用及確保遵守貸款約定。

5B. 公平值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按下列計算：

- 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分別參考已知市場價格及報價釐定；
-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不計衍生工具)乃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一般接納定價模式或使用現行市場交易的價格；及
- 換股方式的衍生工具公平值以期權定價模式(包括二項模式)估計。

除下表外，董事認為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按攤銷成本法於綜合財務報表以公平值呈列：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財務負債				
可換股債券	796,828	796,677	—	—

6. 營業額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百貨店經營收益						
— 直接銷售	282,126	—	282,126	250,081	1,277	251,358
— 特許專櫃銷售收入	603,987	—	603,987	483,266	6,186	489,452
— 租金收入	13,668	—	13,668	6,423	—	6,423
貨品銷售	—	—	—	—	139,319	139,319
租金收入	—	—	—	—	39,624	39,624
服務收入	—	—	—	—	32,233	32,233
	899,781	—	899,781	739,770	218,639	958,409

營業額指本集團於中國二級城市下經營百貨店業務(統稱「持續業務」)及本集團於中國一級城市經營銷售汽車及相關產品業務、於中國一級城市經營百貨店業務、貨品銷售、物業租賃及服務(統稱「已終止業務」)的收入。

銷售毛額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百貨店經營收益						
— 直接銷售	334,849	—	334,849	308,689	1,494	310,183
— 特許專櫃銷售收入	3,227,672	—	3,227,672	2,543,557	43,345	2,586,902
— 租金收入	14,471	—	14,471	6,423	—	6,423
貨品銷售	—	—	—	—	139,319	139,319
租金收入	—	—	—	—	39,624	39,624
服務收入	—	—	—	—	32,233	32,233
	3,576,992	—	3,576,992	2,858,669	256,015	3,114,684

銷售毛額指向客戶收取的直接銷售，特許專櫃銷售收入、貨品銷售、租金收入及服務收入。

7. 分類資料

地區分類

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業務大部分於中國進行。因此，並無呈報經營地區分佈分析。

業務分類

本集團的持續業務被視為百貨店業務的單一分類；而本集團的已終止業務則被分為四個業務分類、即銷售貨品、銷售汽車及相關產品、租金及其他。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已不再從事已終止業務，故並無詳細披露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的分類分析。本集團本年度的分類損益資料及其他資料分析如下：

7.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於本年度所有收入及溢利主要來自百貨店業務的分類。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業務		已終止業務				總計
	經營百貨店	銷售貨品	銷售汽車 及相關產品	租金	其他	已終止 業務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739,770	146,782	—	39,624	32,233	218,639	958,409
分類業績	334,740	(19,544)	—	3,872	(4,606)	(20,278)	314,462
利息收入	21,940	69	—	57	—	126	22,066
計入收入的收購折讓	249	—	—	—	—	—	249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	37	—	—	—	—	—	37
其他經營收入	8,026	1,903	—	—	463	2,366	10,392
投資變現的虧損	—	—	—	—	—	(83,958)	(83,958)
財務成本	(35,403)	—	—	—	—	(27,951)	(63,35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	(622)	(622)
除稅前溢利	329,589	—	—	—	—	(130,317)	199,272
所得稅開支	(102,061)	—	—	—	—	4,779	(97,282)
年內溢利	227,528	—	—	—	—	(125,538)	101,990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8,877	6,899	—	—	—	6,899	15,776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832	3,002	—	2,471	5,955	11,428	42,260
— 投資物業	—	—	—	3,356	—	3,356	3,3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盈利)	138	(67)	—	27	—	(40)	98
就土地使用權的經營租賃租金	1,515	1,281	—	4,669	—	5,950	7,4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61,912	—	61,912	21,940	126	22,066
卡拉OK業務收入	4,356	—	4,356	3,788	—	3,788
政府補貼及津貼*	3,129	—	3,129	1,781	463	2,244
收購折讓	—	—	—	249	—	249
出售聯管公司權益收益	—	—	—	37	—	37
貨品倉儲及裝貨收入	—	—	—	—	1,611	1,611
其他	7,085	—	7,085	2,457	292	2,749
	76,482	—	76,482	30,252	2,492	32,744

* 這金額指中國省地政府機關給予本集團鼓勵性的補貼及津貼。

9. 財務成本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下的利息：						
於五年內需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25,061	—	25,061	35,403	27,951	63,354
可換股債券上的實際 利息開支(附註28)	15,272	—	15,272	—	—	—
	40,333	—	40,333	35,403	27,951	63,354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支出(抵免)包括：						
按適用所得稅率對						
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						
計算的中國所得稅	130,446	—	130,446	89,950	(4,779)	85,171
遞延稅項(附註20)	1,849	—	1,849	12,111	—	12,111
	<u>132,295</u>	<u>—</u>	<u>132,295</u>	<u>102,061</u>	<u>(4,779)</u>	<u>97,28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在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按33%(二零零五年：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率為33%)的所得稅率繳納稅項。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支出可在除稅前溢利(虧損)中對賬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361,888	—	361,888	329,589	(130,317)	199,272
按33%適用稅率的稅項	119,423	—	119,423	108,764	(43,005)	65,759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減稅項 的開支對稅項影響	14,766	—	14,766	218	205	423
就稅項而言無須課稅 收入對稅項影響	(1,957)	—	(1,957)	(1,728)	—	(1,728)
無確認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63	—	63	232	10,620	10,852
未確認投資的未變現虧損的 可和減暫時性差額稅項影響	—	—	—	—	22,492	22,492
動用之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	—	—	(516)	—	(516)
其他(附註)	—	—	—	(4,909)	4,909	—
	132,295	—	132,295	102,061	(4,799)	97,282

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銀行借貸收購若干投資而產生可扣稅利息開支。根據重組，這些利息開支在有關投資歸已終止業務所有時撥歸已終止業務。然而，就中國稅務而言，利息可扣稅利益仍歸列入持續業務的一家附屬公司所有，且就稅務而言不撥歸已終止業務。

11. 年度溢利(虧損)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	1,468	—	1,468	162	—	162
其他員工：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264	—	6,264	5,197	6,923	12,120
股本交割股份支付	4,701	—	4,701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70,008	—	70,008	28,625	26,425	55,050
	82,441	—	82,441	33,984	33,348	67,332
核數師酬金	1,180	—	1,180	841	591	1,432
外幣對換虧損	25,054	—	25,054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543	—	38,543	30,832	11,428	42,260
投資物業折舊	—	—	—	—	3,356	3,3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630	—	630	138	(40)	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確認	62	—	62	—	—	—
關於下列的經管租賃租金						
土地及樓宇(包括銷售費用)	24,666	—	24,666	11,520	1,691	13,211
土地使用權	1,504	—	1,504	1,515	5,950	7,465
及入賬：						
外匯收益	10,069	—	10,069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向本公司支付或應付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袍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其他酬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總計	袍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其他酬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股份支付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恒先生	—	—	—	—	—	—	—	—	—	—
韓相禮先生	—	172	9	315	496	—	—	—	—	—
王璋先生	—	217	15	278	510	—	151	11	—	162
小計	—	389	24	593	1,006	—	151	11	—	162
非執行董事										
Mohammed K. Ghods先生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之強先生	151	—	—	55	206	—	—	—	—	—
王耀先生	100	—	—	28	128	—	—	—	—	—
劉石佑先生	100	—	—	28	128	—	—	—	—	—
小計	351	—	—	111	462	—	—	—	—	—
總計	351	389	24	704	1,468	—	151	11	—	162

於年內，Mohammed K. Ghods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在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中一名(二零零五年之一名)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已在上文披露，餘下四名(二零零五年之四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1,831	52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	30
	<u>1,839</u>	<u>555</u>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僱員的數目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0港元至1,000,000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4,700元)	3	4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1,004,701元至人民幣2,009,400元)	1	—
	<u>4</u>	<u>4</u>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五名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報酬作為加入或在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賞。年內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3. 股息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中期－每股人民幣3.8分(二零零五年：無)	<u>67,960</u>	<u>—</u>
建議末期－每股人民幣2.5分(二零零五年：無)	<u>45,422</u>	<u>—</u>

董事已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5分(二零零五年：無)，並有待股東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支付或宣派股息。然而，金聯集團於重組前已向其當時擁有人分派二零零五年的股息。股息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全數付清。

14. 每股盈利(虧損)

持續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持續業務及已終止業務每股盈利(虧損)計算按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的綜合盈利及假設重組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1,788,596,000股(二零零五年：1,687,5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的盈利，乃由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提供的服務)調整後的本公司股份行使價高於年內股份的平均市價，並假設轉換本公司的已發行可換股債券會導致來自持續業務的每股盈利增加。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業務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957,198	20,223	103,536	2,147	28,229	—	1,111,333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	282	2,083	796	430	—	3,591
添置	266	3,237	854	171	79	679	5,286
出售	(2,979)	(1,384)	—	(239)	—	—	(4,602)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4,485	22,358	106,473	2,857	28,738	679	1,115,608
添置	350,710	6,209	—	1,638	789	115,667	475,013
轉讓	45,544	8,492	54,515	—	7,795	(116,346)	—
出售/撤銷	—	(1,334)	(5,785)	(129)	(2)	—	(7,25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0,739	35,725	155,203	4,384	37,320	—	1,583,371
折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77,926	7,287	85,454	1,461	11,263	—	183,391
年度撥備	17,141	3,300	7,311	349	2,731	—	30,832
於出售時抵銷	(246)	(1,098)	—	(279)	—	—	(1,623)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821	9,489	92,765	1,531	13,994	—	212,600
年度撥備	17,000	5,196	12,445	1,187	2,715	—	38,543
出售/撤銷抵銷	—	(1,141)	(5,303)	(107)	(1)	—	(6,55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821	13,544	99,907	2,611	16,708	—	244,591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8,918	22,181	55,296	1,773	20,612	—	1,338,78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9,664	12,869	13,708	1,344	14,744	679	903,0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27,850	6,843	4,507	1,400	46,093	23,199	209,892
添置	1,362	347	178	1,861	1,175	1,976	6,899
出售	(461)	(1,145)	—	(1,061)	(74)	—	(2,741)
轉讓	—	—	3,655	—	673	(4,328)	—
出售附屬公司/出讓已終止業務	(128,751)	(6,045)	(8,340)	(2,200)	(47,867)	(20,847)	(214,050)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折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292	182	285	129	4,140	—	6,028
年度撥備	5,440	689	777	936	3,586	—	11,428
於出售時抵銷	(263)	(640)	—	(591)	(31)	—	(1,525)
於出售附屬公司/出讓 已終止業務時抵銷	(6,469)	(231)	(1,062)	(474)	(7,695)	—	(15,931)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賬面值							
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成本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085,048	27,066	108,043	3,547	74,322	23,199	1,321,225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	282	2,083	796	430	—	3,591
添置	1,628	3,584	1,032	2,032	1,254	2,655	12,185
出售	(3,440)	(2,529)	—	(1,300)	(74)	—	(7,343)
轉讓	—	—	3,655	—	673	(4,328)	—
出售附屬公司/ 出讓已終止業務	(128,751)	(6,045)	(8,340)	(2,200)	(47,867)	(20,847)	(214,05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4,485	22,358	106,473	2,875	28,738	679	1,115,608
添置	350,710	6,209	—	1,638	789	115,667	475,013
轉讓	45,544	8,492	54,515	—	7,795	(116,346)	—
出售/撤銷	—	(1,334)	(5,785)	(129)	(2)	—	(7,25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0,739	35,725	155,203	4,384	37,320	—	1,583,371
折舊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79,218	7,469	85,739	1,590	15,403	—	189,419
年度撥備	22,581	3,989	8,088	1,285	6,317	—	42,260
於出售時抵銷	(509)	(1,738)	—	(870)	(31)	—	(3,148)
於出售附屬公司/ 出讓已終止業務時抵銷	(6,469)	(231)	(1,062)	(474)	(7,695)	—	(15,931)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821	9,489	92,765	1,531	13,994	—	212,600
年度撥備	17,000	5,196	12,445	1,187	2,715	—	38,543
於出售時/撤銷時抵銷	—	(1,141)	(5,303)	(107)	(1)	—	(6,55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821	13,544	99,907	2,611	16,708	—	244,591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8,918	22,181	55,296	1,773	20,612	—	1,338,78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9,664	12,869	13,708	1,344	14,744	679	903,0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於中國的物業權益賬面值包括：

中期租賃持有的土地及樓宇
長期租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751,054	364,065
487,864	495,599
1,238,918	859,664

16. 土地使用權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年初	56,418	—	56,418	57,933	493,546	551,479
於年內解除至收益表 出售附屬公司	(1,504)	—	(1,504)	(1,515)	(5,950)	(7,465)
	—	—	—	—	(487,596)	(487,596)
年終	54,914	—	54,914	56,418	—	56,418
減：於一年內攤銷金額	(1,504)	—	(1,504)	(1,504)	—	(1,504)
非即期部分	53,410	—	53,410	54,914	—	54,914

此金額指就位於中國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期限介乎40至50年不等。

17. 收購附屬公司的訂金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指本集團就收購鷹威企業有限公司(「鷹威」)100%權益而支付的訂金。鷹威乃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於另一家在中國擁有物業的實體擁有控制股權。於本報告的日期，該收購尚未完成。

18. 商譽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0,946	170,258	181,204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11,705	—	11,705
於出售附屬公司／出讓已終止業務時抵銷	—	(170,258)	(170,258)
	<u>22,651</u>	<u>—</u>	<u>22,651</u>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651	—	22,651
於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時購入	3,384	—	3,384
	<u>26,035</u>	<u>—</u>	<u>26,035</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035</u>	<u>—</u>	<u>26,035</u>

商譽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至配至五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中國百貨店營運分部的五家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該等單位的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百貨店營運

徐州金鷹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731
揚州金鷹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481
南通金鷹國際購物中心有限公司	9,735
西安金鷹國際購物中心有限公司	6,717
西安金鷹國貿購物中心有限公司	8,371
	<u>26,035</u>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其任何含有商譽的現金生產單位並無減值虧損。此等附屬公司的可收回款額乃依據各公司的在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而主要假設類似。計算此在用價值時，現金流量預測乃依據由管理層通過的三年期財政預算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折現率約為9.53%。

18. 商譽 (續)

計算在用價值所使用的主要假設

以下概述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管理層就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百貨店收益－釐定未來盈利潛力所使用的基準為過往銷售及人口增長，並已考慮經濟前景。

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釐定指定價值所使用的基準為購入作轉售的商品成本、員工人數及其他經營成本。主要假設的指定價值反映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維持其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於可接受水平的承諾。

19. 可供出售投資

非流動上市投資：

— 於中國上市的股本證券—公平值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24,966

—

20.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去年度本集團的主要已確認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

	加速折舊撥備 人民幣千元	創業成本 人民幣千元	給予僱員補償 人民幣千元	就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已 確認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金 人民幣千元	重估投資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31,673	(345)	(2,397)	(2,049)	(1,424)	—	—	25,458
於年度合併損益賬中								
扣除(入賬)(附註10)	7,712	119	807	2,049	1,424	—	—	12,111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385	(226)	(1,590)	—	—	—	—	37,569
於年度合併損益賬中								
扣除(入賬)(附註10)	7,430	(3,729)	1,590	(17)	(2,594)	(831)	—	1,849
於年度股權中扣除	—	—	—	—	—	—	1,298	1,298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815	(3,955)	—	(17)	(2,594)	(831)	1,298	40,716

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所載的條文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對遞延稅項結餘(抵銷後)之分析。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負債	48,113	39,385
遞延稅項資產	(7,397)	(1,816)
	<u>40,716</u>	<u>37,56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應收貿易賬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	14,759	9,761
預付供應商款項	8,552	2,406
租賃訂金	5,166	7,710
購貨訂金	600	1,676
其他應收款	20,540	17,827
減：其他應收款累計減值	(62)	—
	<u>49,555</u>	<u>39,380</u>

貿易交易主要以現金計算，並以現金、扣賬卡或信用卡支付。外部顧客發票一般在發出後90至180日內到期付款。應收貿易賬均從各自結算日後起計30日內到期。

22. 同系附屬公司欠款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南京金鷹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602,674
南京金鷹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	*38,149
徐州金鷹國際置業有限公司	—	*30,263
南通金鷹國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1,128	766
徐州金鷹國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1,445	1,190
其他	116	330
	<u>2,689</u>	<u>673,372</u>

* 金額為無抵押及以每年5.58厘計息，而其他金額為無抵押，免利息及於一年內償還。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由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定於三個月或以下屆滿的短期銀行結餘所組成。短期銀行結餘以普遍市場利率0.72厘計息(二零零五年：0.72厘)。

24. 應付貿易賬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	452,931	408,792
客戶訂金	281,585	143,145
其他應付稅項	81,619	60,71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8,120	—
供應商訂金	21,639	17,547
應付薪金及福利	6,454	1,211
裝修留存金	1,847	1,763
應付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	92
其他應付款項	25,467	12,862
	<u>929,662</u>	<u>646,131</u>

以下是於資產負債表的結算日的應付貿易賬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363,379	339,993
31至60日	62,804	56,996
61日至90日	9,071	677
90日以上	17,677	11,126
	<u>452,931</u>	<u>408,792</u>

25. 欠同系附屬公司的金額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南京金鷹國際集團裝飾工程有限公司	5,919	4,123
南京金鷹國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1,494	2,388
其他	571	48
	<u>7,984</u>	<u>6,559</u>

金額乃無抵押，免利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26. 應付附屬公司前少數投資者的金額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指就收購西安金鷹國際購物中心有限公司額外25%權益而應付予前少數投資者的金額。該金額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支付。

27. 銀行貸款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短期	—	611,800
— 長期	—	320,000
	<u>—</u>	<u>931,800</u>
	<u>—</u>	<u>931,800</u>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773,000
— 無抵押	—	158,800
	<u>—</u>	<u>931,800</u>
	<u>—</u>	<u>931,800</u>
應付銀行貸款如下：		
— 一年內或要求時	—	651,800
— 一至二年	—	165,000
— 二至五年	—	115,000
	<u>—</u>	<u>931,800</u>
減：列入流動負債內而一年內到期的金額	—	(651,800)
	<u>—</u>	<u>280,000</u>
一年後到期金額	—	280,000
	<u>—</u>	<u>280,000</u>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以人民幣為單位(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並按4.8厘至6.7厘的固定年利率計息。銀行貸款已於年內全數償還。

28.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發行於二零一一年到期，本金額合共1,000,000,000港元的零息票可換股債券（「債券」）。

各債券將會在持有人選擇下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日或之後直至及包括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六日按初步換股價每股6.42港元轉換（除非之前已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本公司繳足普通股。除本公司就債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八日刊發的發售通函（「發售通函」）所載的少數情況外，債券將不會計息。除非之前已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否則債券將會於二零零一一年月二十三日按本金的127.70%贖回。

發行人提早贖回選擇權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後任何時間。本公司可按提早贖回金額（「提早贖回金額」）贖回債券（全部而非部分），惟該贖回通知日前連續30日貿易日中任何20日的股份收市價最少為各債券適用提早贖回金額除以轉換率的130%。提早贖回金額除以釐定讓持有人可有按半年利率4.95%的毛收益率。任何時間倘已發行債券的本金總額低於原發行本金額5%，則公司亦可以提早贖回金額贖回已發行債券（全部而非部分）。

持有人提早贖回選擇權

持有人可選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或本公司發生控制權改變或本公司股份除牌以提早贖回金額贖回債券。

發行債券所收取的款項總額分為負債部份衍生工具部份（包括被視為與主要負債部份無甚關連的內置衍生工具）如下：

- (i) 負債部份指按可比較信貸地位的工具及當時適用的市場利率貼現金未來現金流量至現值，並以相同條款（但並無內置衍生工具）提供相若的現金流量。

年度以實際利率約10.42厘計算自債券發行以來負債部分的利息開支。

- (ii) 衍生工具部份指：

- (i) 選擇權持有人按初步轉換價每股6.42港元換股轉換債券為本公司股份的選擇權公平值。

- (ii) 本公司提早贖回債券的選擇權公平值。

- (iii) 選擇權持有人要求本公司提早贖回債券的選擇權公平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可換股債券 (續)

年內債券的負債部分及衍生工具部份變動如下：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部份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三日發行日，所得款項淨額	789,569	202,594	992,163
匯兌重新列值	(8,013)	(2,056)	(10,069)
於年內扣除實際利息開支(附註9)	15,272	—	15,272
公平值變化	—	24,816	24,816
	<u>796,828</u>	<u>225,354</u>	<u>1,022,182</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股本／繳入股本

	股份數目	價值 千港元
法定：		
於註冊成立日期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3,800,000	380
年內增加	<u>4,996,200,000</u>	<u>499,620</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00,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日期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1	—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作為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代價	405,000,000	40,500
資本化發行股份	1,282,499,999	128,250
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時發行新股份	<u>129,375,000</u>	<u>12,938</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16,875,000</u>	<u>181,688</u>

29. 股本／繳入股本 (續)

人民幣千元

如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報表所示

187,029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化詳情如下：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 (b)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六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增至5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 (c)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向GEICO收購金聯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以抵銷金聯欠王先生(「王先生」)的債務，代價為本公司在GEICO及王先生的指示下，向金鷹國際零售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由GEICO全資擁有)配發及發行405,000,000股列作繳足的股份。
- (d) 本公司董事獲授權資本化發行本司股本溢價賬的128,249,999.9港元進賬，將上述金額用於按面值全數繳足1,282,499,999股股份，以按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當時各自的股權比例配發及發行，而董事如前文所述配發及發行上述股份並令資本化發行生效，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與當時全部已發行股份具同等地位。
- (e) 本公司以公開發售及配發方式按每股3.15港元發行112,5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新普通股(「新發行」)。
- (f)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一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g)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另外16,875,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新普通股獲發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每股面值0.10港元的1,816,875,000股股份。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繳入股本結餘指NGL及金聯集團的總繳入股本，而上述公司均已根據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六日重組完成時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30. 儲備

本集團的特殊儲備乃於重組時產生。

本集團的股權儲備指按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釐定的本公司購權於歸屬期間確認的公平值。

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所訂明，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除稅後溢利10%撥至法定公積金(當儲備基金已達各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50%除外)及其除稅後溢利的5%至10%撥至法定公益金。向這些儲備的撥款是從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列的除稅後溢利中撥出，而金額及分配基準由其各自的董事每年決定。根據附屬公司各自的公司細則，法定公積金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及可以資本化發行的方式用以轉為股本，但上述換股須經股東大會決議案批准；而基金結餘不低於各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的25%。根據通知CQ[2006]67號「由於實施中國公司法的會計處理通知」，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法定公益金額餘(如有)轉至法定公積金。此外，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已不再需要如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列將溢利撥至法定公益金。

31. 以股份方式支付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以書面決議批准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及商職員(包括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執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顧問、代理及法律和財務顧問授出購股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上述人士曾對本公司作出貢獻)，以每批一港元的代價獲得一批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計劃由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六日開始，有效期10年。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來行使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為23,370,000股(二零零五年：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期的已發行股份1.29%(二零零五年：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的股份10%。就任何人年授予及可授予任何人士的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的股份1%。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購股權尚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百萬港元，入須由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31. 以股份方式支付(續)

授出的購股權必須由授出日期計30日內以支付每批購股權1.00港元的方式接納。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將不會少於下列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股份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前5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本年度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

購股權系列	已授出購股權	授出日期	歸屬比例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2006A	5,370,000	28/04/2006	20%	28/04/2007 ~ 27/04/2012	4.35
			20%	28/04/2008 ~ 27/04/2012	4.35
			20%	28/04/2009 ~ 27/04/2012	4.35
			20%	28/04/2010 ~ 27/04/2012	4.35
			20%	28/04/2011 ~ 27/04/2012	4.35
2006B	400,000	20/10/2006	100%	20/10/2007 ~ 20/03/2009	4.80
	17,600,000	20/10/2006	20%	20/10/2007 ~ 19/10/2012	4.80
	<u>18,000,000</u>		20%	20/10/2008 ~ 19/10/2012	4.80
			20%	20/10/2009 ~ 19/10/2012	4.80
			20%	20/10/2010 ~ 19/10/2012	4.80
			20%	20/10/2011 ~ 19/10/2012	4.80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日授出。緊接授出日前的收市價分別為4.45港元及4.70港元。於上述日期授出的購股權估計公平值分別為8,303,000港元及28,912,000港元。

31. 以股份方式支付 (續)

二項模式用於估計購股權公平值。輸入模式的資料如下：

購股權系列	授出日股價 港元	行使價 港元	預期波幅	預期		無風險利率
				購股權年期 年	每年股息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B	4.73	4.80	35.0%	2.2	0.337%	3.85%
執行董事：						
2006A	4.32	4.35	37.7%	4.8 – 5.8	0.337%	4.642%
2006B	4.73	4.80	35.0%	3.9 – 4.6	0.337%	3.96%
主要管理人員：						
2006B	4.73	4.80	35.0%	3.9 – 4.6	0.337%	3.96%
其他僱員：						
2006A	4.32	4.35	37.7%	3.0 – 5.6	0.337%	4.642%
2006B	4.73	4.80	35.0%	3.0 – 5.1	0.337%	3.96%

用以計算購股權公平值的變數及假設乃根據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的價值隨不同的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改變。由於授出日期前本公司的歷史股價數據不足，具有類似業務模式的公司波幅被選用以估計本公司的預期波幅。於模式使用的預期年期已經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對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和行為考慮的影響作出調整。

有關本年度授出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年內已授出	於年內已沒收	尚未行使
獨立非執行董事	400,000	—	400,000
執行董事	1,850,000	—	1,850,000
主要管理人員	4,150,000	—	4,150,000
其他僱員	16,970,000	(370,000)	16,600,000
	<u>23,370,000</u>	<u>(370,000)</u>	<u>23,000,000</u>
可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			<u>—</u>

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總開支為人民幣5,405,000元。

32. 收購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若干附屬公司。此等收購事項已按會計收購法入賬，所收購資產淨值的詳情載列如下：

	持續業務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已終止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91	—	3,591
存貨	237	—	237
應收貿易賬及其他應收款	13,551	—	13,55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207	—	18,207
應付貿易賬及其他應付款	(7,822)	—	(7,822)
稅項	(397)	—	(397)
少數股東權益	(6,572)	—	(6,572)
	<u>20,795</u>	<u>—</u>	<u>20,795</u>
資產淨值	20,795	—	20,795
商譽	11,705	—	11,705
	<u>32,500</u>	<u>—</u>	<u>32,500</u>
總代價	32,500	—	32,500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32,500	—	32,500
	<u>32,500</u>	<u>—</u>	<u>32,500</u>
關於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流出分析：			
現金代價	(32,500)	—	(32,500)
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18,207	—	18,207
	<u>(14,293)</u>	<u>—</u>	<u>(14,293)</u>

32. 收購附屬公司 (續)

董事認為被收購附屬公司在合併前的賬面值與在收購日的公平價值大致相若。收購產生的商譽是由於附屬公司營運的預測盈利能力、預測日後營運協力作用及市場發展。

由收購日期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附屬公司分別為本集團截止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及合併溢利貢獻人民幣5,483,000元及人民幣1,121,000元。

於二零零五年，倘收購持續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一事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收入將為人民幣747,979,000元，而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溢利將為人民幣226,402,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不一定表示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實際上可達致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非未來業務的預測。

33. 出售附屬公司／出讓已終止業務

二零零五年六月，本集團按代價人民幣616,333,000元出讓非上市集團內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連同其他相關資產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非上市集團從事出售汽車及其相關產品、在中國一級城市經營百貨店、出售貨品、物業租賃及服務。於出讓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所出讓附屬公司資產淨值：	
投資物業	114,2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8,119
土地使用權	487,596
商譽	13,610
投資	279,753
存貨	29,491
應收貿易賬及其他應收款	695,63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036
應付貿易賬及其他應付款	(1,196,128)
稅項	(435)
銀行借貸	(483,120)
少數股東權益	(59,389)
資產淨值	101,382
商譽	156,648
	<u>258,030</u>
所出讓聯營公司權益及其他相關資產：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9,935
投資	21,900
購入投資對象公司訂金	361,500
往來賬結餘淨額	(52,073)
	<u>361,262</u>
所出讓資產淨值總額	619,292
計入股本金額	97,041
自己繳股本中扣除	(100,000)
	<u>616,333</u>
以下列方式支付：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16,333
關於出讓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的分析：	
已收現金代價	—
所出讓附屬公司銀行結餘及現金	(22,036)
	<u>(22,036)</u>

代價乃透過與同系附屬公司的往來賬清償，指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非現金交易。

34.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承諾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而須於以下年期承擔的店舖未來最低租金付款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819	29,01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6,177	101,474
五年以上	26,723	254,580
	97,719	385,072

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應付予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525	3,45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200	12,000
五年以上	6,900	12,000
	18,625	27,450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百貨店物業支付的租金。租約期介乎一至二十年固定租金年期洽談。

34. 經營租賃安排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承租人就下列關於出租物業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訂立合約：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032	2,74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123	4,188
五年以上	760	1,597
	<u>7,915</u>	<u>8,529</u>

除上述最低租金付款合約外，本集團亦與若干承租人訂立暫時租賃合約，規定每月租賃款項應根據若干承租人每月的營業額或毛利比例計算。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該等暫時租賃合約已收租賃收入為人民幣8,64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824,000元)。

租約平均按介乎一至五年年期洽談。

35.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於合併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214,010	68,110
	36,744	—
	<u>250,754</u>	<u>68,110</u>

36.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抵押若干資產，以就銀行向本集團授出的信貸融資作抵押。此等於結算日已抵押的資產賬面值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樓宇	—	747,503
土地使用權	—	56,418
	<u>—</u>	<u>803,921</u>

37. 退休福利計劃

於中國附屬公司受僱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營辦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列賬入合併收益表的總成本為人民幣6,288,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2,131,000元)，指本集團就現時會計期間應付予計劃的供款。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供款已支付予該計劃。

38. 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除於附註12、22、25、26、31、33及34披露的該等資料外，本集團與關連公司有下列重大交易：

a) 交易

與關連人士的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南京金鷹國際集團高科技 實業有限公司 (GEICO的附屬公司)	已付物業租金	2,650	3,000
本公司董事王恒先生擁有 實益權益的公司	已付翻新服務費用	32,020	6,048
	已付物業管理費用	13,290	8,122
	已付物業租金	450	450
	已收物業租金	4,722	—
	已付泊車費用	3,296	2,105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 款項的利息收入	7,969	20,353
	已付項目管理費	2,254	—
	已收管理服務費用	114	—
		114	—

38. 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補償

於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3,107	67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6	41
以股份支付款項	1,388	—
	<u>4,581</u>	<u>717</u>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就個別人士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9. 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金聯集團有限公司 (「金聯」)(附註1)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二日	股份 —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南京金鷹國際購物 集團有限公司 (「南京金鷹」) (附註2)	中國 二零零零年五月十二日 有限公司為期42年，並於 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九日轉制 為外商獨資企業為期30年	註冊資本 — 人民幣775,550,000元	100%	經營百貨店
徐州金鷹國際 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 有限公司為期50年	註冊資本 —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經營百貨店

39. 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揚州金鷹國際 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一年二月十五日 有限公司為期19年	註冊資本 — 人民幣40,000,000元	100%	經營百貨店
蘇州金鷹國際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二日 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 —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經營百貨店
南通金鷹國際 有限公司	中國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四 有限公司為期50年	註冊資本 —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經營百貨店
西安金鷹國際 有限公司 (「西安金鷹」) (附註3)	中國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四日 有限公司為期39年	註冊資本 —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經營百貨店
西安金鷹國貿購物 中心有限公司 (「西安金鷹國貿」) (附註4)	中國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 有限公司為期39年	註冊資本 —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經營百貨店
上海金鷹實業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三日 有限公司為期30年	資冊資本 —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貿易

39. 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註冊資本	本集團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泰州金鷹商貿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 有限公司為期30年	註冊資本 — 人民幣 40,000,000元	100%	經營百貨店

附註1：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附註2：原來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7,550,000元並由金聯持有其100%權益。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五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775,550,000，而額外資金人民幣618,000,000元由金聯於二零零六年全數注資。

附註3：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NGL與西安金鷹的少數投資者就收購其股本人民幣7,500,000元訂立股本轉讓協議，即其註冊資本的25%，代價為人民幣8,000,000元。於收購額外25%股權後，西安金鷹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

附註4：西安金鷹持有西安金鷹國貿的90%權益而NGL持有其另外10%權益。於收購西安金鷹額外25%權益後，西安鷹國貿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

40. 可資比較數據

包括於過往年度行政費用的租用店鋪而支付的租賃款項及管理費用人民幣15,899,000元於合併收益表重新劃分為銷售開支，以提供較佳呈列及與本年度的呈列一致。